



欲望手枪

卫慧 著

<http://www.bookoo.com.cn/>

权 利 声 明

对从博库网(www.BOOK00.com.cn和/或www.BOOK00.com)下载的作品,仅限于家庭内自己私人阅读,博库公司(BOOK00, Inc.)保留一切的版权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出版、复制、传输、发行、出租、播放、传播、展示、制作为磁盘或光盘等现在已有的及将来技术发展所产生的电子和/或数字载体、印制、镜像、设立网站、上载、下载。未经博库公司(BOOK00, Inc.)许可,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作品,无论是出于商业目的还是非商业目的。

未经博库网的许可,任何人不得修改、删除博库网的权利声明和权利管理信息。

博库网自行开发或采用的技术措施、技术手段受法律保护,任何人不得侵害、破坏。

“BOOK00”,“博库”及相关图形等为BOOK00, Inc.的商标。



欲望手枪

在米妮还没有想到要当个作家的时候，她已经在语文课上兴致勃勃地为自己罗列了一连串作品的名称，以及近三十个有趣的笔名，现在想起来，每个名字都能在深不可测的黑暗中熠熠发亮，如同一颗颗圆润的珍珠，由一根细绳串着，互不相干，她没有更大的作为。

在写这个小说前一段时间里，米妮觉得自己正处于一个无休止的回忆状态。回忆从前时光，能使人进入某种温暖的内部，像一只小虫在成熟的果子肉心里安眠一样。这无疑是种较幸福的感觉。她在记忆中搜寻从前青春年少野心勃勃的影子，包括那堆作品名称，她发觉自己只能找回其中一个。这个名称与其说像枚旧珠子，不如说更像枚九毫米口径的子弹，面对这四个生机勃勃、不折不扣的字眼，她觉得自己讲述某种相关故事的欲望陡然膨胀。尽管在那时，她还是没有认为自己会是个作家。



米妮是70年代的产物。那会儿计划生育还没来得及正式推行，所以她的军官父亲在有了一个10岁的儿子后，又有了一个属牛的小女儿。米妮生下来便是不听话的专门给家人添乱的那种孩子。脾气不怎么好的军官父亲虽然对女儿爱得要命，但他终究无法容忍她把扫帚当枪袭击每一个来向他汇报工作的士兵，于是他对母亲说，送小米回乡下过一段日子吧。

米妮离开父亲所驻扎的海岛，搭乘一条绿色的军舰，家里人没有送她，尽管她只有7岁。照管她的是一个贵州籍的通讯小兵，那小兵把“梨”说成“你”，给她留下了印象，她的确是一个从小就会观察人记住人的早熟女孩。父亲在她的手掌心用圆珠笔写出了一行字，“严是爱，松是害”，这句话显然是要米妮带给宠爱她的外婆外公看的，她小小的手掌心一直没能碰水，她得小心地保存好这封有趣的信。

米妮在乡下一过就是两年，等到父母把她接回去念小学的时候，他们发现小女儿变本加厉地成了个野丫头。米妮在成人后回想起漫游在田野山丘时的童年时光，觉得自己可以用“快乐天使”来形容，可父母在重见到她的那一刻只觉得她就是个野丫



头。是啊，从“快乐天使”到“野丫头”，甚至再后来她觉得该用“堕落天使”来形容自己，你能说得清这当中有多少区别吗？事情总在有生的日子里一件接着一件地发生，每件事都会变成喜剧、悲剧或闹剧，一直到生命行将消散的时候，你才算是光荣地退下了舞台，可对所有你做过的事，你又能怎样地分辨其中的是非对错，那些事看起来没有什么联系，也没有什么意义，只是推动你一步步走向死亡，人只是在这些发生过的事情中避难。

结果米妮在军营里又呆了一年，全家便随父亲转业一起搬到了一座特别大的城市里。从此，那个曾以“十里洋场”著称的城市便像吸一滴水一样吸收了米妮，吸入了城市最隐秘的下腹部。她到后来才蓦然惊觉，这城市的繁华与肮脏成了它最光彩照人也最神秘幽暗的魅力。

米妮和其他许多漂亮女孩一样，既漂亮又幸好不笨。她在17岁那年考进了一所挺棒的大学，专业什么的都对她胃口，可稍逊一筹的是大学跟她的家在同一个城市里，所以她的升学也只能算一次不彻底的逃亡。

父母是早已离婚的了。那一年她在学校上初三，她的家已渐渐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军营，锅碗瓢盆像暴风雨中的石头或炮弹



一类的东西，成天飞翔，嚣叫。她的母亲变得憔悴而歇斯底里，全身仅剩的力量似乎都用在每日必行的战争中。她不能原谅丈夫从海岛开进大城市后的种种可疑行径。米妮的父亲从部队转业后，被安排在城市东北角的一家二星级宾馆做工会主席。宾馆，那是种让一般人觉得安逸舒乐、灯红酒绿的香艳之地。父亲黝黑粗壮的身影开始混迹于一堆时髦的小青年中，渐渐地也有了夜不归宿的情形，因为他得有那么几次不可少的应酬，懂吗？这是应酬。对，另一方面，你得承认那儿的职工都是出奇的年轻和漂亮，可他不能因为他们的年轻和漂亮而停止工会工作，不是吗于他振振有辞的辩解几乎让母亲更加狂热地相信，他变了，她那原本农民出身的丈夫娶了她这么漂亮女人一直是心满意足，可现在，他居然变心了。他身上的香水味儿，他肩上的一根棕黄带卷的发丝，你总不能说成是某只狗或猫在那儿留了根毛。显然，这都是证据。那些不知羞耻的城里女人，简直是躲不开的糖衣炮弹，或者就是硫酸、硝酸，一粘就能腐蚀你的任何酸液。

母亲得了偏头痛、牙龈浮肿、便秘、失眠症、闭经、夜间盗汗、白天咳嗽；所有该得的病她全得了。她披着件墨绿色的旧外套，手里夹着一支烟，坐在抽水马桶上啜泣、发呆、咬牙、



切齿。一个美丽的女人眼看着自己一步步地给毁了。

而父亲，则时时独自坐在厨房的饭桌边，喝着白酒，双目圆睁着，两眼珠像是在毒药里浸泡过的箭头。

面对无休止的争斗，米妮和哥哥一起远远地躲开了。哥哥躲到了他所在建筑公司的那堆善于吃喝玩乐的同事那里，和那些人打牌、吹牛、喝酒抽烟，和女人不痛不痒地调情。他只想得出这些抵御心烦意乱的招数了。

米妮剪了个男孩式的短发，她暗暗发誓她的头发必须得在将来的某一天，意料之外的幸福降临才能慢慢蓄养起来。至少那会儿她会觉得自己是摆脱某种烦躁不祥的阴影。她觉得自己这会儿必须成个无所畏惧的野地丫头，要么就是个哭哭啼啼的女孩，和母亲一起憔悴一起去死。

米妮双手插在裤兜里，裤兜里装了几块硬币，像只忧心忡忡的小老鼠走在街上。她吹着口哨，把几块硬币晃出响声不，看每一根电线杆上“老军医专治淋病、湿疹、梅毒、搔痒、流脓、”一堆破烂，或者“寻你启事”、“招聘酒吧女服务员启事”。灰尘和汽车尾气擦着她鼻尖飞舞而过，鲜花店开满了所有热闹、紊乱、被钢筋水泥压榨得失去想象力的空间，橱窗里放着一些来



不及套上衣服的男女模特儿，其中一只石膏制品的两腿之间坏了一个洞，一堆铝丝铁丝绕相错着耷拉下来，米妮的脑袋渐渐地变得空空荡荡起来，她觉得眼前的景象怪里怪气的、匪夷所思。

后来父母离婚了，后来母亲走了，她去了南方一个城市，据说在一个公司里干财务，近况不得而知，大约也是美人迟暮的境地。米妮现在的漂亮样子与母亲年轻时同出一辙，父亲坐在厨房的圆桌边喝醉酒时，总是想起他的前妻，看着同一个模子出来的女儿，他就会忍不住痛斥女儿的不孝和懒惰，只顾着照镜子，吃瓜子，还有就是睡觉、发呆。那里米妮就由着老头子去胡说，她觉得老头是用这种独特的方式寄托着对前妻越来越厉害的思念。

家里另一个男人，比她大10岁的哥哥也几乎完蛋了。老实说，哥哥算是个长得漂亮的男人，五官轮廓分明，尤其从侧面看，那鼻梁到嘴唇到下巴的一段弧线特别洋气，有点像阿兰·德隆。那双眼睛来自母亲的遗传，长得很女气，这胜米尼一筹。米妮从小就嫉妒哥哥的长相，可她越来越失望地发现哥哥性格中阴柔的一面，和母亲一样地敏感、脆弱、狭隘，还有犹豫、盲目、自负、自私、无责任感、胆小怕事，等等。他对小他10岁的米妮几乎没什么感情，从来不带她去玩，甚至从来不曾认真



地看过她一眼。后来他娶了一个嗲得要命的小家碧玉，那小家碧玉除了一身嗲劲毫无优点可言。后来他脑袋一热辞了职，跟几个人筹办一家装潢公司。在筹办装潢公司的时候，被其中一个外地合伙人骗去了十几万公司连着他的婚姻一起夭折了，现在他也成了一个倒霉的酒鬼，日日猫在一家下等酒吧里，时不时地泡外地来的女人。他给她们钱，想卑贱、可耻的乡下女人就是原来那老婆，他下死劲地操他们，这个无可救药的酒鬼色鬼胆小鬼，这个绝这个绝望的心碎的懦弱的哥哥。

米妮在这个古怪的支离破碎的家里像只老鼠一样，淡漠地窝藏着自己所有的爱和憎，甚至她考上大学。从那里起，她觉得自己像枚蓄势已久的子弹，嗖地逃离了家，并把她所有对家的罪恶不祥的感觉击得粉碎。

她已管不着另外两个男人了，不管他们陷入到何种悲戚混乱的状况，她也没有能力去改变他们身上的一丁点儿东西，不连一根手指头都别想碰他们。有时，堕落深渊的惯性是如此之大，你如果试图去拉上一把，毫无疑问地，你也会跟着往下掉。



米妮还是有些不明白，有一天她会想到使用笔，使用文字，她许是辞职后的生活状态所自然衍生出来的倾诉欲。

那会儿，她几乎对所有的职业都提不起兴趣，她只能一个人坐着，脑袋里充满了五彩缤纷的东西，或者就是白茫茫一片像中国画上洇出来的痕迹。痕迹。独处的时候，世界总像是就存在于你的意识中，跟微缩的地图一样。

这会儿，她暂时寄居在不点儿富足而宽敞的家里。

不点儿现在在一家电视台做文字编辑；她向米妮隐隐约约地透露出她已有了第一个男朋友，总之是不愁吃穿，职业体面，收入可观，爱情开始绽放，除了鼻子两侧总有些黑色的粉刺，还有总不见少的腹部脂肪让她对镜而烦恼，不点儿现在可是个幸福实在的孩子了。

不点儿在米妮面前似乎有所克制，不让自己的快乐表情给好朋友一些微妙的刺激，引起她不必要的反感。她给米妮说着台里一些鸡零狗碎的事，出去采访碰到的一些趣事，诸如一个可笑的市郊企业的厂长，上镜头前换了20根领带，似乎呆会儿向观众介绍产品的将是一根漂亮的布条儿。她又给自己“不小心”买了



一两件腰围过小的小裙子，然后就诚恳地请苗条的米妮帮她穿这些裙子，以免浪费。等等。不点儿无疑一直都是个热心肠的不点儿。

不点儿有一双胖乎乎的、同样好心肠的父母，他们各自在单位里担任着不大不小的干部职务。她还有个哥哥，叫王可雄，在一家大型的国营商都任副总经理，长得一表人才，事业也有成。一次在饭桌上，他听说米妮开始要写部小说时，表现出巨大的热情，侃侃而谈，像只知识渊博的蚕不停地吐着丝，从古今中外的作家到当今走红的地摊文学，新武侠小说，小女人随笔，看起来，对文坛要闻，他懂的一点不比米妮少。米妮面对如此一个文学功底深厚的商家，不禁有些羞怯起来，她似乎并不比他要高明多少，难道写小说也不是她明智的出路吗？她这样想回时候，正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的一家人在饭后吃一盘美国苹果；嘎吱嘎吱的咀嚼声着实让她心慌意乱起来。

不点儿显然对她那谈锋过健的哥哥有所不满，她和米妮咬了下耳朵，两人踩着柔软的暗红织花地毯进了她们共同的房间。不点儿在唱机上塞上一张钢琴CD。音乐盖过了屋里的空调发出的嗡嗡声。说了会话，不点儿昏沉沉地睡去了，米妮本想把她叫起来



提醒她睡前该去刷个牙什么的，可她又打消了这个念头。

她定定地盯着天花板，偷偷点了根烟，抽着烟，把玩着床头柜上的指甲钳，她在这具舒适的房间里认真想了一想，决定先缓一缓《欲望手枪》这篇小说的构思，什么时候得找个机会从这儿搬出来，没办法，在这个地方写东西似乎有点困难。

然后她也有了困意，慢慢地，她睡着了。在梦里，她又回到了乡下，她就像一头水牛一样反刍着她的童年。那两年弥足珍贵的乡下寄居生活无疑是她迄今为止最快乐的时光。随着身边这一天又一天地趋于平淡、盲目，金色的童年几乎成了所有不幸的成年人的天堂。随波逐流地让生命慢慢流逝时，我们总是能愈加清晰地感觉到童年就是一个长长的节日，一个少年的狂欢节。我们这样想的时候不一定觉得自己在变老，而是意识到我们或许已失去了一些很珍贵的东西。

她后来搬出了不点儿的家；独居在城市很僻远的一隅。那地方和城市最热闹的中心地段隔了一条水面宽阔的江，一片异军突起的商业开发区，一座私立贵族小学，一个妇婴保健医院，一大片来不及拆迁的棚户区。

她端坐在一间不足十五平米的小屋里，用钉书机把一摞厚厚



的纸装订起来，然后在扉页上写下了四个字，欲望手枪。接下去就是开头了。一列火车的尖叫声暂时吸引了她的注意力，而后，她想一部小说该如何开头？这就像一只目光犀利的鹰盘旋在一大堆即将喷涌而出的文字上空，它得敏捷而自信地一下子俯冲下去，及时抓住那个统领文字的句子、语词、一个标点，甚至那种情绪的异彩。她觉得有些困惑而心烦，思想在回忆与现实的边缘处于梦的不确定性中，像一只飘忽不定的蝴蝶在飞行。看起来得从爱情这个套路入手，不管这个爱情是谈出来的还是做出来的。爱情总是一个女人认识世界认识自己最有效的一把钥匙。……

3

从我遇见你开始
我就一直看着你
那个季节注定就适合恋爱
你注定就适合我的身体
有一天你将再度出现
就在我疲倦的眼睛里
那时黑夜将水无止境



蝙蝠和梦境将再次光临 ——给我的爱人

石头，是一位28岁的中尉军官。我从第一眼看到他起，就觉得他是如此英俊逼人，酷似电影里那种西点军校最优秀的毕业生。一身绿色的卡其布制服笔挺地依附在他身上，与他极具男性美的身体浑然天成。他是我们中文系学生的军训教官。

从第一天起，他带着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军人气质出现在我们女生面前。他身上的金属质感使他本人代表着纪律、秩序与约束。但我首先注意到了他的眼睛；眼睛很深邃，有所隐藏，像一个蒸发着雾气的深潭。他的上下两排睫毛很浓很长，甚至稍稍弯翘。我母亲曾对我说起过，长睫毛的男人是多情的男人。我默默地盯着他看，他后来说，从第一次集队训话时就注意到我是所有女生中惟一剪男孩式短发的一个，还有那种执拗的眼神，让他觉得有些异样。

军训的地点选在有名的英雄城，南昌的郊区。时间是八个月。那会几天很热，南昌郊区的酸性红土壤在阳光下激发出刺目的色彩，那红色似乎也能涂水一样蒸发，炎热的雾霭中布满了不安的红，红土地上长出来的树却特别苍翠，那种绿色粘稠发亮，



和红土地一起参差衬托着军营的夏天。

中文系编在第二中队的二班。班长是一个泼辣得像只可爱的红辣椒的小个女孩，圆脸大眼，日本动画片里的典型女孩脸，学名叫王圆圆，我们都叫她不点儿。不点儿在班上第一个交了入党申请书。为此经常抢着去冲洗厕所，给自留地的番茄浇水，并为一个病号打每一顿饭，甚至还来找我谈心。

因为我看起来总是闷闷不乐、自由散漫的样子，内务工作诸如叠豆腐块似的被子，牙膏与牙刷在漱口杯里的各自摆法，做得都不甚理想。

我们坐在一棵很大的樟树下面的石凳上；她知道了我家里的情况，挺糟糕的。她同情地说。

也不是特别糟糕。我郑重地补充一句，我的确从心眼里这么想，那个家像一架丢了不少镙丝钉的机器坏在那里，还不至于爆炸，只是与我无关了，如此而已。

不点儿的同情心一下子激发出来；这使她的一些助人为乐的行为不再那么做作了。她竟和我成了最好的朋友，这友谊直到有一天以我成了她初恋情人的情人而告终。当然，再后来我们又和好如初了。当这个朝代的爱情面目变得模糊不定时，同性之间的



友谊总会迅速地占了上风。

有一天，在能容纳一百个人的大食堂吃过了晚饭；石头把我叫到了他的办公室兼卧室（军营里的如此布置法，是我不曾想到的）。他床上的严肃格调使这种不和谐打消了，甚至你都可以认为床上那硬朗有型的豆腐块也是办公用具之一。总之，屋子里整洁有序，让人肃然起敬。

米妮，听说你的父母原先也在部队上干过，是吗？他似乎早已想好了要用某种共通点来开头。

我点点头，在心里禁不住把他与穿军装的父亲作了个比较；结果发现两者之间根本没法比较。

那么我想；你应该对这种军营环境更适应一点吧。他顿了顿，你知道你在这里的训练表现可以打几分吗？他的语气还挺客气。

不知道。

我听王圆圆讲了你的一些情况。我能理解你的处境、心情，但是……

但是不能影响正常的学习训练，是吗？我静静地盯着他，他在这种无所顾忌的对视下，想到去拿根烟抽。



石教官，我觉得我天生就是这样的，懒惰或是无拘无束。我只顺从我的想法，别的什么人一般不大能影响我。我说着，觉得自己正式向他挑战了。军训是一次投入红色熔炉的考验，我完全认同这种说法，仅涉及到极个人化的习惯、细节，我也许只能向自己的恶习投降。

不，米妮，你其实做得不错，身体协调性很好，走队列或野外训练，你的动作几乎不走形。他似乎由衷地夸了我一句。我并没有听仔细，我的思想开了小差，因为我看到了靠床边的墙上满满一架子的书。我的眼睛已经先自跑了过去，打量这些封皮整洁的书。

我向来都把书当作一种朋友、食物、镇腐剂、避难所、打火机、击球棍，甚至是宽大舒适的眠床。我熟读了博尔赫斯、塞格林、福克纳、尼采、泰戈尔、川端康成、凯鲁亚克、金斯保、庞德、伍尔芙、斯宾诺沙、爱伦坡、屠格涅夫、陀斯安耶夫斯基、纳博科夫，一串金光闪闪的名字，除了那时候还没翻译进来的昆德拉，我觉得自己完全称得上是一条优秀的书虫。

我猜那书架上面有些挺有趣的军事书籍；也许什么时候可以向他借一本美美地看上一通。